

2026 年冠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运用司法权促进依法行政，依法打击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保障公民和法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司法公正和社会的公平与正义。其主要职责是：

(一)、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同级党委工作部署，制定检察工作目标，完成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办理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案件，实施立案侦查监督、侦查活动监督。

(三)、依法办理审查起诉、提起公诉、抗诉案件，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工作。

(四)、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实行监督，维护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的公平公正，维护监管秩序稳定。

(五)、受理公民的报案、举报、控告和刑事申诉，依法处理举报线索，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

(六)、对人民法院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七)、开展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检察工作。

(八)、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九)、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人员进行教育培训，负责检察机关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同地方党委、上级人民检察院管理本院检察人员，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一)、规划落实检察机关财务装备工作，开展检察机关

信息化建设、检察技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冠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只包括冠县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859.76	1,859.76	1,859.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7.22	1,447.22	1,447.22										
	04		检察	1,447.22	1,447.22	1,447.22										
		01	行政运行	1,058.05	1,058.05	1,058.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7	389.17	38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5	242.55	242.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5	242.55	242.5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23	68.23	6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110.68	110.68	110.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64	63.64	6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4	63.44	6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4	63.44	63.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3.44	63.44	63.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5	106.55	10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5	106.55	106.55										
		01	住房公积金	106.55	106.55	106.55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859.76	1,589.76	2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7.22	1,177.22	270.00	
	04		检察	1,447.22	1,177.22	270.00	
		01	行政运行	1,058.05	1,058.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7	119.17	2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5	242.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5	242.5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23	6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8	110.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64	6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4	6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4	63.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3.44	63.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5	10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5	106.55		
		01	住房公积金	106.55	106.5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9.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447.22	1,447.22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5	242.55		
		八、卫生健康支出	63.44	63.4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6.55	106.55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59.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59.76	1,859.7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59.76	支 出 总 计	1,859.76	1,859.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859.76	1,589.76	1,470.59	119.17	2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7.22	1,177.22	1,058.05	119.17	270.00
	04		检察	1,447.22	1,177.22	1,058.05	119.17	270.00
		01	行政运行	1,058.05	1,058.05	1,058.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7	119.17		119.17	2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5	242.55	242.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5	242.55	242.5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23	68.23	68.2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68	110.68	110.6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64	63.64	6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44	63.44	6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44	63.44	63.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3.44	63.44	63.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5	106.55	10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5	106.55	106.55		
		01	住房公积金	106.55	106.55	106.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589.76	1,470.59	119.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96.93	1,396.9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52	440.5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6.44	486.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52	105.5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4	20.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0.68	110.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5.34	55.3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44	63.4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30	8.3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6.55	106.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17		119.1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94		20.94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57		20.5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4		18.7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2.40		52.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3.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6	73.6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7.54	67.5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42	5.42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9	0.69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0.13	0.00	19.13	0.00	19.13	1.00	56.74	0.00	54.74	36.00	18.74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589.76	1,589.76	1,589.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96.93	1,396.93	1,396.9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0.52	440.52	440.5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6.44	486.44	486.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52	105.52	105.5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4	20.14	20.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0.68	110.68	110.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5.34	55.34	55.3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3.44	63.44	63.4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30	8.30	8.3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6.55	106.55	106.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17	119.17	119.1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94	20.94	20.94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57	20.57	20.5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4	18.74	18.7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2.40	52.40	52.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3.52	3.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6	73.66	73.6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7.54	67.54	67.5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42	5.42	5.4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9	0.69	0.69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0.0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270.00	270.00	270.00					
检察业务及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其他运转类	270.00	270.00	27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3.20	43.20	43.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20	43.20	43.20					
	04		检察	43.20	43.20	43.2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0	43.20	43.2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1,859.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59.7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1,859.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9.76万元，项目支出270.0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1,859.76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239.71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239.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39.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239.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49.71万元，项目支出增加90.00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类经费增加；二是运转类公用经费也增加；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6.74万元，比上年增加36.61万元，增长181.87%，

主要原因是 2026 年经批准购置公务用车两辆。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4.74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6 年经批准购置公务用车两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9 万元，下降 2.0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根据车辆编制数拨付，压降行政运行成本，经费减少。

3. 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务接待预算基数较低，本年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接待标准合理安排，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19.17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1.83 万元，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因办公设备更新、物业服务，水电耗能、后勤保障等刚性支出有所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长。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43.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 35.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6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冠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 1 个，预算资金 27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70.00 万元。拟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万元。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7150026002202040004W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及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冠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冠县人民检察院	
绩效目标	保障检察机关办公办案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运行及维修维护费用	≥124万元	10.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办公办案费用	≥21万元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劳务派遣书记员及法警工资	≥180万元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餐厅管理费及补贴费用	≥31万元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党建经费	≥52万元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机关取暖费	≥20万元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生态环境成本			0.00	
	社会成本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任制书记员及法警	≥32人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保障完成办公办案	保障完成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机关运行及维修维护	≥1总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党建红色教育及普法等	≥1党建普法等经费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质量指标	支付书记员及法警工资完成率	≥100%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后勤保障保障率	≥98%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95%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检察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提供有利	有效保障检察工作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生态效益指标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法律监督职能	有效提升	5.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10.00	达到标准满分，未达到标准酌情扣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